

证券代码:002451

证券简称:摩恩电气

公告编号:2015-085

## 上海摩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5年12月15日上午，上海摩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应参加表决董事7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6人。独立董事孙勇先生因出差无法出席会议，特委托独立董事潘志强先生代为表决。本次会议的会议通知于2015年12月11日以邮件方式通知全部董事。董事长问泽鑫先生主持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董事经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 一、审议通过《关于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7人，占到会董事的100%；反对、弃权均为0人。

公司同意将节余募集资金及利息收入6,528,101.24元（具体金额以实际转账日为准）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并同意办理募集资金账户销户手续。本次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批。

上述具体内容详见登载于2015年12月16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上海摩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进行事前认真审议，并在核查后发表了独立意见。详

见刊登于2015年12月16日的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上海摩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事项的独立意见》。

公司保荐机构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该事项出具了《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摩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其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上海摩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十二月十五日